

紅專大學函授教材

現代漢語

語法修辭部分

(初稿)

第三分冊

天津師範大學語言文學教研室編

高等教育出版社

第三分册目录

(十一) 一詞多类	65
第四章 詞义和用詞	70
(一) 詞义	70
1. 詞义概述	70
2. 單义詞和多义詞	75
3. 同音异义詞	79
4. 同义詞	82
5. 反义詞	86
(二) 用詞	90
1. 辨异	90
2. 蓄詞	95

(十一)一詞多義

什么是一詞多義 經常具備兩類或三類詞的語法特點的詞，兼屬兩類或三類，這叫做一詞多義。如“批評”這個詞顯然是一個動詞，因為它能夠按 ABAB 式重迭（“批評批評”），後邊能帶“着、了、過”，又能帶賓語（“我們批評了他”），但是它又經常用在“接受批評”“群眾的批評”“他的批評”這一類結構里，顯然又是名詞，因為它不能受副詞的修飾，而能受名詞、代詞的修飾。因此，“批評”這個詞既是動詞，又是名詞，它是一詞多義的詞。一詞多義的詞，現代漢語里並不多。

動詞、形容詞有名物化的用法，但不能說這是一詞多義。動詞、形容詞的名物化用法是在一定格式里只取得名詞的一些語法特點，仍保留本身一些語法特點，與一詞多義不同。一詞多義是一個詞具備兩類或三類詞的全部語法特點，它在某一類結構里，只能具備某一類詞的全部語法特點，不能具備另一類詞的全部語法特點。另外，動詞、形容詞大部分都有名物化用法，而一詞多義並不多，這也是二者不同的地方。

漢語有用聲調變化構詞的方法。如“識數”的“數”讀去聲，是名詞，如果讀上聲，是“數一數”的“數”，是動詞；“好壞”的“好”讀上聲，是形容詞，如果讀去聲，是“好勞動”的“好”，是動詞。形體雖然相同，但聲音意義不同，即同形異音異義應該是兩個詞，不是一詞多義。

漢語里有些同形同音異義的詞，即形體聲音相同而意義不同的詞。如“花錢”的“花”是動詞，“一朵花”的“花”是名詞；“我不信”的“信”是動詞，“一封信”的“信”是名詞。形體聲音相同，但意義不

同，應該是兩個詞，不是一詞多類。一詞多類應該是形体聲音相同，意義有聯繫兼屬兩類和三類的詞。如“批評”兼屬動詞和名詞，是一詞多類，但“批評”本是動詞，後來轉成名詞，因此在意義上是有聯繫的，並且這種聯繫是比較明顯的。至於“會了面、會會面”的“會”是動詞，“開一個會”的“會”就轉成名詞了，但是在意義上的聯繫已相差很遠，就不真是一詞多類，而是兩個詞了。

實詞的一詞多類 一詞多類一般只指實詞的一詞多類。實詞的一詞多類，大致有以下四種：

(1) 兼屬動詞和名詞如：

1. 報告

A. 動詞 如“報告關於社會主義工業化的問題”里的“報告”，帶賓語，可以重迭，是動詞。

B. 名詞 如“這一個報告很有價值”里的“報告”，前邊有指示代詞“這”和數量詞“一個”，是名詞。

2. 決定

A. 動詞 如“決定了什麼”里的“決定”，帶賓語，是動詞。

B. 名詞 如“五項決定”里的“決定”，前邊有數量詞“五項”，是名詞。

3. 漆

A. 名詞 如“這種漆是飛馬牌的”里的“漆”，前邊有指示代詞“這”和量詞“種”，是名詞。

B. 動詞 如“漆了桌子，漆漆桌子”里的“漆”，有的帶時態助詞“了”，有的重迭、都帶賓語，是動詞。

(2) 兼屬形容詞和名詞如：

1. 困難

A. 形容詞 如“這工作不很困難”里的“困難”，前邊有程度副詞“很”，是形容詞。

B. 名詞 如“有困難，有辦法，有希望”里的“困難”，前邊有

个动词“有”，前边可以加“许多”，是名词。

2. 錯誤

A. 形容词 如“这种說法是很錯誤的”里的“錯誤”，前边有程度副詞“很”，是形容词。

B. 名詞 如“犯了一个很大的錯誤”里的“錯誤”，前边有数量詞“一个”，是名詞。

(3) 兼屬形容词和动词有三种情况：

甲. 动词有使动义

1. 密切

A. 形容词 如“党和人民的关系很密切”里的“密切”，前边有程度副詞“很”，是形容词。

B. 动词 如“密切了党和人民的关系”里的“密切”，带时态助詞“了”，带宾語，是动词。它是“使密切”的意思，有使动义。

2. 端正

A. 形容词 如“学习态度很端正”里的“端正”，前边有程度副詞“很”，是形容词。

B. 动词 如“端正了学习态度”里的“端正”，带时态助詞“了”，带宾語，是动词。它是“使端正”的意思，有使动义。

3. 巩固

A. 形容词 如“人民民主專政非常巩固”里的“巩固”，前边有程度副詞“非常”，是形容词。

B. 动词 如“巩固了人民民主專政”里的“巩固”，带时态助詞“了”，带宾語，是动词。它是“使巩固”的意思，有使动义。

乙. 动词沒有使动义

1. 坦白

A. 形容词 如“他的态度很坦白”里的“坦白”，前边有程度副詞“很”可以重迭，說成“他的态度坦坦白白”，是形容词。

B. 自动詞 如“他向群众坦白了自己的罪行”里的“坦白”，

前边用介詞結構“向群众”来修飾,不用結構助詞“的”,是動詞。

2. 寬大

A. 形容詞 如“非常寬大的衣服”里的“寬大”,前边有程度副詞“非常”,是形容詞。

B. 動詞 如“对这种人不能寬大”里的“寬大”,前边用介詞結構“对这种人”来修飾,不用結構助詞“的”,是動詞。

3. 明白

A. 形容詞 如“道理很明白”里的“明白”前边有程度副詞“很”,是形容詞。

B. 他動詞 如“我明白这个道理”里的“明白”,带賓語是動詞。

(4) 兼屬名詞和量詞

1. 壺

A. 名詞 如“这一把壺是錫的”里的“壺”,前边有數量詞“一把”,是名詞。

B. 名量詞 如“这是一壺茶”里的“壺”,前边有數詞“一”,后边有名詞“茶”,是名量詞。

2. 脚

A. 名詞 如“两只脚”里的“脚”,前边有數量詞“两只”,是名詞。

B. 動量詞 如“踢了一脚”,前边有數詞“一”,合起来放在動詞“踢了”的后边,是動量詞。

(5) 兼屬動詞和量詞

1. 捆

A. 動詞 如“捆行李”里的“捆”,带賓語,是動詞。

B. 名量詞 如“一捆麦子”里的“捆”,前边有數詞“一”,后边有名詞“麦子”,是名量詞。

2. 包

A. 動詞 如“包書皮兒”里的“包”，帶有賓語“書皮兒”是動詞。

B. 名量詞 如“一包糖”里的“包”，前邊有數詞“一”，後邊有名詞“糖”，是名量詞。

一個詞兼屬實詞和虛詞的也有，不過為數不多。如“跟”這個詞，在“跟着媽媽”里，後邊有時態助詞“着”，帶賓語，是動詞；在“跟他學游泳”里，同代詞“他”合起來修飾動詞“游泳”，是介詞。又如“白”這個字，在“牆很白”里，前邊有程度副詞“很”，是形容詞；在“白跑一趟”里修飾動詞“跑”，它也只能修飾動詞，前邊不能加程度副詞“很”，是副詞。在意義上雖然都有聯系，但相差很遠，一般不把這種情況叫做一詞多類。

第四章 詞義和用詞

(一) 詞義

1. 詞義概述

①詞義和語音、語法的关系。

我們知道詞在語言中是代表一定意義的語音形式，它是最小的、能够自由运用的語言單位。一個詞包括三種要素：第一，是一定的語音形式；第二，是一定的意義內容；第三，是在語言組織里的一定的功用。下邊討論這三種要素的相互关系。

詞義和語法的关系 詞義和語法的关系，也就是詞義和詞在語言里的組織功能的关系，兩者是很密切的，不可分割的。有些詞，知道它們的意義，就可以斷定它們的用法。例如，“葡萄”“香蕉”是名詞，“买”“吃”是動詞，它們的意義比較具体，所以它們在語言里的組織功能，是很容易確定的。

有些詞，須斷定了它們的用法，才能明確它們的意義。例如“疑問”這個詞，如果用“懷疑”“詢問”的意思來解釋，那就不對了，因為在實際語言里，我們只能說，“毫無疑問”“提出疑問”“這是一個疑問”，而不能說，“向他疑問”“無可疑問”。“疑問”是名詞，不是動詞。如果用作動詞，就不對了。应当作“有疑惑的問題”來講，不應作“疑惑、詢問”來講。這類詞要先斷定用法，才更明確意義。“嗜好”這個詞也是這樣，如果作“對於某種東西特別愛好”的意思來解釋，不是完全對的。因為在實際語言里，我們常說：“有什麼嗜好”，而不說“嗜好什麼”。它是名詞，不是動詞。應當作為“愛好某種東西的習慣”來講（一般是指不良的習慣）。通過上面這些例子，我們可以體會出詞義和語法的关系，是如何密切了。

詞義和語法的关系虽然密切，但不可把两者混为一事。有些詞義是相近的，而不屬於同一詞類。比如，“聰明”“智慧”意義有些相近，但前者是形容詞，后者是名詞。我們可以說“很聰明”，“非常聰明”，“有智慧”，“沒有智慧”，不能說“有聰明”，“很智慧”。又如“充滿”“充足”，意義有些相近，但前者是動詞，后者是形容詞。我們可以說“瓶子里充滿了空氣”，不能說“瓶子里充足了空氣”，我們可以說“瓶子里有充足的空氣”，不能說“瓶子里有充滿的空氣”。所以說，詞義和語法既有密切关系，又不可混为一事。我們通過詞在語言里的組織功能的了解，對於詞的意義的了解更加确切。因此，詞義和語法虽然不可混为一事，但也不能否認两者有密切关系。

詞義和語音的关系 詞義是詞的內容，語音是詞的形式。意義是通過聲音來表達的，所以說，詞是聲音和意義的結合。但並不等於說詞的意義和聲音有必然的联系。某一個聲音是不是就表示某一個意義，某一個意義一定要用某一聲音來表達呢？不，詞的聲音和意義之間並沒有必然的联系，只是按照社會習慣結合而成的，即所謂約定俗成。一個詞的聲音既經全社會公認表示什麼意義之後，就巩固下來，不能改變了。事物的名稱的來源是有假定性的，開始時，聲音就跟意義沒有必然的联系。再說，語言是有民族性的，如“人”，漢語是 *ren*，俄語是 *Человек*，英語是 *person*，代表的意義相同，發音不同。如果認為聲音和意義有必然的联系，世界上各種語言就沒有區別了。如果認為一個聲音只能表達某一個意義，某一個意義一定要用某一聲音來表達的話，在語言里就不會有同音異義詞了。為什麼一個“花”字，既表示花錢的“花”，又表示一朵花的“花”，也表示姓“花”的“花”呢？既有“太陽”一詞，又何必有“日頭”呢？這說明了，語音和詞義沒有必然的联系。我們不能拿少數的發於自然聲音的詞，來證明聲音和意義有必然联系，如 *ma ma*（媽媽）*baba*，（爸爸）就不只漢語里有。我們也不否認

語音中有音近意通的現象，如“彷徨”pang huang “徘徊”pai huai “盤桓”panhuan 聲音相近（仿、徘、盤——聲母相同，徨、徊、桓——聲母相同），意義也相通。這只是在語言發展過程中出現的現象，不是主要的。總而言之，詞義和語音的關係是沒有必然的聯繫的。

②詞義的社會性、概括性、客觀性。

詞義的社會性 語言是社會的產物，因而一個詞的意義，也不是由少數幾個人任意規定下來的，而是使用這種語言的集體，在長期的交際過程中逐漸地固定下來的。如把訂起來一本本的能夠閱讀和學習的東西，都同意叫作“書”，於是“書”的意義就概括了訂起來能夠閱讀和學習的東西。這樣形成的意義就是使用這種語言的人所共同理解的。正因為詞義是集體完成的，才能說出來你懂，我懂，大家都懂；否則就不能用詞來交流思想，達到互相了解了。這是詞的社會性。

詞義的概括性 概括是人們通過自己的認識和知識，把同屬事物的共同屬性或特征，集中起來標志的過程，這不是一個人一個時期完成的。如我們祖先在遠古的年代，就從許許多多的雞身上，發現了雞在生態上，習性上，對人關係上的一些共同屬性或特征，才把它叫做“雞”的。於是這個詞的意義就概括了雞的一切。任何一個詞，都是概括了的，連專名詞也是概括了的，如“諸葛亮”概括了他的一切的特點，這些特點就使諸葛亮和別人區別開來。有些詞如“和”“雖然”“把”“的”等概括了什麼呢？它們概括的是一種關係。“和”概括了“中國和蘇聯”“我和你”“教師和學生”等詞語中的“和”所代表的關係。所以說：詞義是經過概括的過程才形成的，詞義是有概括性的。

詞義的客觀性 詞義既然是從客觀事物的一些共同屬性或特征里概括出來的，可見詞義是客觀存在着的，不是任何一個人主觀地規定下來的。這就是詞義的客觀性。正因為詞義有客觀性這一特點，人們才能對同一詞義達到共同理解，使人類的語言成為交流

思想的有力工具。因为詞义有客观性，所以它是由它所反映的客观事物所确定的，只有客观上存在着的，才可能在人的認識过程中形成概念和产生詞。如“盐，是一种化合物，調味料”这个基本意义，是由盐本身所确定的，并不是由人任意联想而成，或捏造出来的。英美“語义哲学”就是把語言和思維、和现实完全割裂开来，認為語言的詞只是一些沒有客观內容的符号；一切抽象名詞都是人們虛构出来的，并不与任何客观实际相关。美国撒斯(Chase)在那本臭名昭彰的“詞的暴虐”(Tyranny of Words)中特別強調說：“东西是沒有名字的，不能言的”，“名字并不是东西”，企圖在现实与語言之間划上一条不可逾越的鴻沟。他肯定地說：“在通常的世界上，我們可以見到从自古以来就有的許多事物——日、月、星、辰。但在这个目录里並沒有和‘正义’‘民主’‘法西斯主义’‘资本主义’相当的东西存在，並沒有任何原則和任何种本質。……‘资本主义’和‘原則’都是語言在我們头脑中創造出来的，并且通过語言而把它們实物化了，”“其实最高倍数的显微镜也找不到它們”。显而易见，他是企圖用些歪曲事实的言論抹杀“正义”、“民主”、“资本主义”、“法西斯主义”等概念的实际意义，混乱視听，麻醉群众，从而取消他們的斗争的意識的。撒斯認為一切抽象名詞都是人們憑空捏造的，于是把资本主义国家资产階級的一切罪恶归咎于語言，归咎于抽象概念所引起的語言上的混乱和誤会，在他看来並沒有什么法西斯主义的暴虐，而只有“詞的暴虐”。他这个用意是非常毒辣的，是要劳动人民不了解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这两种制度的根本对立，不了解它們之所以遭受失业、破产、貧穷、飢餓就是由于受了资产階級資本家的剝削和压迫的結果。叫他們安于現狀，取消他們的斗志，使资产階級的法西斯主义的血腥統治得以長久維持下去。所以說“語义哲学”是反动透頂的，是給反动派、帝国主义服务的。当联合国第四届大会，苏联代表团再次提出对新战争宣傳的譴責案时，帝国主义集团的外交家，特别是加拿大代表皮尔逊，虽然

力圖阻止苏联提案的通过，却找不出什么明白的說詞，只是說“和平”一詞在“共产主义辞典”中有“特殊的意义”。苏联代表团指出，“皮尔逊及其同道應該知道‘和平’一詞就是一切辞典中的‘和平’这个詞；这个由千百万人民当作一面旗帜插在世界各个角落的詞，已成为一顆指路明星，照耀着他們满怀决心去制止威胁万千城市和亿万人民化为灰燼的新战争，新的猛烈烽火！”由此可見，反动的語言学者对語言故意歪曲，妄圖証明詞的意义是人們任意确定的，与客观存在是不相关的，这种反科学的、反动的謬論，必須予以揭穿。

②詞义的类型

詞义的研究是非常重要的。斯大林同志說：“詞和語的涵义方面在研究語言学上，有着重大的意义。”（“馬克思主义与語言学問題”）人們只有在了解詞的意义和作用之后，才能运用語言，理解語言，进行交际。否則，就不能正确地了解別人的語言，也不能正确地表达自己的思想。这就是說，如果不了解詞义或对詞义的理解不正确，就沒法运用語言，語言也就不能成为交际的工具，交流思想的工具。所以說，詞义的研究，是極為重要的，要學習語言，就得研究詞义。詞义的内容，可以按照詞与詞的特点，分成下列几个类型：

單义詞（一詞一义）——只表示一个意义的詞叫單义詞，如：天津，大豆……；

多义詞（一詞多义）——一个有几个互相关联的意义的詞，叫多义詞，如“先生”一詞，有“教师”“医师”女子称自己的爱人……等意义；

同音异义詞——一組詞，意义完全不同，只是讀音相同，如“形式”和“形势”，“需要”和“須要”；

同义詞——一組詞，意义相等或相近，如“水泥”和“洋灰”是等义詞，“坚决”和“坚定”是近义詞；

反义詞——一組詞，意义相反，如“虛心使人进步，驕傲使人落后”，“虛心”和“驕傲”是反义詞，“进步”和“落后”是反义詞。

下边逐条討論。

2. 單义詞和多义詞

(甲)單义詞

只有一个意义的詞，叫單义詞。詞对詞义的关系是一对一的关系，即“一詞一义”，也即只有“本义”。單义詞有下列几种情形：

①科学的術語，意义必須精确，固定，不容含混，不能有两可的說法，所以一般是單义詞(有引申义者，除外)。如：海拔、雨量、河床、盆地、月蝕、赤道、血压、針灸、語法、修辞、等都是。

②法律、契約上的用語，也必須精确、固定，所以一般也是單义詞，如：起訴、原告、被告、緩刑……

③人、地、事物的名称，多数也是單义詞。如：杜甫、鲁迅、上海、天津、鐮刀、斧头、丁香、孔雀等都是。

單义詞比較單純，學習起来比較容易，只要确切地了解它的意义，就能掌握它和运用它。

(乙)多义詞

①什么是多义詞

一个詞有几个互相关联的意义，这样的詞叫多义詞。換言之，就是一种声音形式表示多种不同而又有关联意义。比如，“熟”是多义詞。

“飯熟了”的“熟”是熟烂的意思；

“稻子熟了”的“熟”是成熟的意思；

“他們俩很熟”的“熟”是熟識的意思；

“北京他很熟”的“熟”是熟悉的意思；

“拖拉机开得很熟”的“熟”是熟練的意思；

“画眉鳥养得很熟”的“熟”是馴熟的意思。

从上边的列句,可以看出“熟”有六种意义,这六种意义是以“熟烂”为核心联系起来的。“熟烂”是本义,其他是轉义。詞的多义性是由于詞义本身發展变化的結果。詞义的發展,大都起初是从一个詞的基本意义上产生出一些次要的意义,或附带意义,后来这些次要的或附带的意义逐渐在日常运用的詞語当中固定下来,显著起来,就成为这个詞的后起的新意义。一个詞的新意义的产生,并不意味着它的原有基本意义的衰退和廢止,而往往是保持着原有的旧意义来跟后起的一些新意义同时并存,这样,一个詞就逐渐积累着多种意义和多种用法。这种詞义的分化和积累也可以說是詞义历史演变的結果。越是生命力最强,使用的范围最广的詞,多义的可能性越大。多义詞乃是不同的历史时代,不同的社会,不同的社会集团的人們集体創造。

② 本义和轉义

本义就是基本义,轉义就是从本义派生的新意义。討論“本义和轉义”的問題,本来应当作史的研究,要考求全部詞义的历史和来源,是漢語史主要内容之一,不过为了写作这个目的,研究本义和轉义,不必那样旁征博引。这兒所說的本义是对轉义來說的,并不是詞源学上所說的最原始意义。轉义是由本义派生出来的和本义有一定的关联的。至于本义与轉义的区别,我們可以根据一般人所掌握的材料,注意它們出現的先后与使用的頻率大小,比如說“花”,一般人立刻想到植物的“花”,“花”当作“棉花”講,只有在“用机器彈花”“把花运到合作社”这种語言环境中才想到。前者是本义,后者是轉义。又比如說“疙瘩”,一般人立刻想到“皮膚上突起的塊粒”叫“疙瘩”,是本义;至于“絨錢疙瘩”“咸菜疙瘩”“心上的疙瘩早就解开了”的“疙瘩”是轉义。

轉义又可分为引申义、比喻义。由本义引申产生的轉义,叫引申义;由本义借比喻产生的轉义,叫比喻义。以下分別說明。

引申义——“引申”是推广、扩大的意思。詞的引申义是轉义

的一种。如:

严重

本义是“危急”的意思,如“病情严重”。

引申义一,是“沉重”的意思,如“严重打击”。

引申义二,是“重大”的意思,如“引起严重后果”。

引申义三,是“重要”的意思,如“这是严重的问题”。

引申义四,是“密切”的意思,如“值得严重注意”。

又如:

问题

本义是“疑问的事情”,如“我问你一个问题”。

引申义一,是“困难”的意思,如“学习起来有问题”。

引申义二,是“缺点”的意思,如“工作上存在着问题”。

引申义三,是“不合适”的意思,如“时间成问题”。

引申义四,是“罪行”,或“错误”的意思,如“交代问题”。

又如:

发

本义是“出”“送出”的意思。

引申义一,是“生出”的意思,如“发了芽”。

引申义二,是“产生”的意思,如“发了热”。

引申义三,是“放出”的意思,如“发了光”。

引申义四,是“说出”的意思,如“发了誓”。

引申义五,是“显现”的意思,如“发了红”。

比喻义——“比喻”是“打比方”的意思。由本义通过打比方可以产生出新意义(一般只产生一种意义)。如:

地下工作——“地下”比喻“隐藏在敌人势力范围内”。

点滴经验——“点滴”比喻“零星的、微小的”。

冻结资金——“冻结”比喻“不许移动”。

追求光明——“光明”比喻“进步的、有前途的”。

劳动的果实——“果实”比喻“成績、收获”。

社会主义建設高潮——“高潮”比喻“进入最高阶段”。

向他挑战——“挑战”比喻“挑动别人进行竞赛”。

向先进工作者看齐——“看齐”比喻“学习”。

找到綫索——“綫索”比喻“探求事理的門徑”。

事情擱淺——“擱淺”比喻“停頓”。

思想包袱——“包袱”比喻“不利的負担”。

乱扣帽子——“帽子”比喻“不适当的評語”。

陷入唯心主义的泥沼——“泥沼”比喻“摆脱不掉的錯誤認識”。

起桥梁作用——“桥梁”比喻“从中联系”。

比喻义本来也是由本义推广、扩大、引申出来的意义，应该是引申义的一种；但因为它使用特殊的修辞手段，使語言具有特殊的風格，鮮明的色彩，所以跟引申义并列，而成为轉义的一种方式。

③ 多义词的作用

詞义的引申和比喻，造成詞义的扩展，詞义不断地扩展，語言自然一天比一天丰富起来。語言是随着社会的發展而發展的，社会的發展变化比較大的时候，語言的發展也就比較迅速；新詞的产生反映了語言的發展，社会的發展。“一詞多义”的現象跟“新詞的产生”是不是有矛盾呢？换言之，“一詞多义”的現象是不是限制了新詞語的創造呢？不是的，語言的詞彙的發展变化有两方面：一方面是用新詞語来充实现行的詞彙；一方面是在現行的各部詞語里；也往往产生出一些后起的新意义和用法来充实它的原有意义和用法，使得一个詞可以有几种意义和用法。用新詞新語的創造来反映客观现实和需要，是由于社会制度改变，由于生产、文化、科学等等發展的結果。用詞义的分化和积累来反映客观现实和需要，也是由于生产、文化、科学等等發展的結果。两者是相反相成的关系，对于丰富語言詞彙，所起的作用是一样的。所以說，多义

詞在語言里的作用,首先應該說豐富了詞彙。

比喻義在語言里的作用,是能使抽象的事物或道理形象化,具有更大的說服力。如“背着思想包袱”把“不利的負擔”比作“包袱”就形象化了,象背上真壓着個包袱似的。这样就使人印象鮮明,使描写的对象具体生动,这种修辞作用,会使語言具有很大的說服力。

④ 怎样掌握多義詞

一个詞尽管有許多意义,但是在一定的語言环境(對話、上下文)里,它的意义是固定了的。詞在語言中实际运用,每个詞只表示一个确定的意义,因为在一句話里不可能同时使用两个意义。

如:

地方:

我在拐弯的地方碰到他。(本义;地点,位置)

他的意見有些地方不正确,(引申义:部分)

这是地方工业(引申义:指各省、市、县而言,是对中央來說的。)

这說明了多義詞在一定的語言环境中,不至于使人誤解。另外,应当注意的是詞的多義性,并不是詞沒有固定意义。我們承認詞的多義性,同时我們也知道詞的意义不是全憑人的主观捏造出来的,是有它的社会性、概括性、客觀性的。

3. 同音異義詞

① 什么是同音異義詞

几个声音相同(声韵調都相同)而涵义不同的詞,我們从詞义的角度着眼,把它們叫作同音異義詞。如“琵琶”“枇杷”,这两个詞的声母、韵母、声調都相同,但一个指的是乐器,一个指的是水果。这种音同而義异的詞,就是同音異義詞。

任何一种語言里都有同音異義詞,因为声音和意义是沒有必